广 东 省 政 府 采 购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601-2025-00238**

采购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

采购人：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河源市妇幼保健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

采购计划编号：441601-2025-00238

采购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428,694.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采购包预算金额：2,428,694.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54,800.00	否
1-2	其他医疗设备	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1(台)	详见第二章	306,000.00	否
1-3	其他医疗设备	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1(台)	详见第二章	310,000.00	否
1-4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耳声发射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49,000.00	否
1-5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1(套)	详见第二章	348,000.00	否
1-6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22,800.00	否
1-7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电动负压吸引器	2(台)	详见第二章	4,000.00	否
1-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电动综合手术床（眼科）	1(台)	详见第二章	28,420.00	否
1-9	医用内窥镜	硬性宫腔内窥镜	1(台)	详见第二章	110,000.00	否
1-10	医用内窥镜	按键式HD摄像主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70,000.00	否

1-11	医用内窥镜	摄像头	1(只)	详见第二章	20,000.00	否
1-12	医用内窥镜	光学接口	1(只)	详见第二章	1,500.00	否
1-13	医用内窥镜	冷光源	1(台)	详见第二章	20,000.00	否
1-14	医用内窥镜	导光束	1(条)	详见第二章	1,200.00	否
1-15	医用内窥镜	电切内窥镜及附件	2(台)	详见第二章	100,000.00	否
1-16	其他医疗设备	医用灌注泵	1(台)	详见第二章	27,014.00	否
1-17	医用内窥镜	内窥镜影像工作站	1(台)	详见第二章	30,000.00	否
1-18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64,500.00	否
1-19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电动肌肉振动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39,000.00	否
1-20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麻醉机	2(台)	详见第二章	420,000.00	否
1-21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图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28,000.00	否
1-22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胎音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3,000.00	否
1-23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22,800.00	否
1-24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19,260.00	否
1-25	临床检验设备	洗板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35,000.00	否
1-26	医用低温、冷疗设备	医用冷藏箱	1(台)	详见第二章	18,800.00	否
1-27	临床检验设备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145,000.00	否
1-28	临床检验设备	普通PCR扩增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30,000.00	否
1-2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氩气高频电刀	1(台)	详见第二章	55,000.00	否
1-30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2(台)	详见第二章	45,6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试运行.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若投标人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则指成立至今）【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本采购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预留部分金额比例达到合同金额40%以上: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中合同金额的比例达到40%以上的货物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上述比例全部货物的制造商须符合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工业)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符合上述比例的《分包意向协议书》。注2:上述比例全部货物的制造商应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工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见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注3:本项目须按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填写，如填成服务或工程类《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视为中小企业。注：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1)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 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承诺函）。

4)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需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含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5)所投产品应根据国家《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总局《关

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2017年第104号）等规定要求，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件。（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 河源市长安街251号

联系方式： 0762-318783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河源市建设大道锦天大厦10楼i号

联系方式： 13690967647、0752-28192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梁佳兴、吴文科

电话： 13690967647、0752-2819297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2.项目预算：人民币6,688,876.00元，本项目划分为三个采购包，其中包组1预算金额：2,442,940.00元，包组2预算金额：1,817,242.00元，包组3预算金额：2,428,694.00元。本次采购包为包组3，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视为无效投标。中标人数量：每采购包1个。**本项目属兼投不兼中。**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设备、工艺、材料或参照的品牌、图片样式等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标准。

5.本项目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关键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6.本项目要求的技术指标中，带“▲”号为重要条款，不满足将导致评审的扣分。

7.投标人在响应程度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若只注明“差不多”“接近”等未具体明确表述的，将导致评标委员会拒绝其投标。

8.预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文件相符，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9.投标人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0项目主要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上限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是否允许进口	质保期（年）	备注	包组
1	强脉冲光与激光系统	1	台	120	120	是	2	在2024年广东省省级卫生健康机构进口产品目录清单内，属于核心产品“△”	包组一
2	Q开关Nd：YAG激光治疗机	1	台	58.5	58.5	否	3		
3	皮肤检测仪	1	台	15	15	否	3		
4	电子注射仪	1	台	5	5	否	3		
5	光谱治疗仪	1	台	7.794	7.794	否	3		
6	二氧化碳激光治疗机	1	台	38	38	否	3		
合计					**244.294**				
7	脉冲磁治疗仪	1	台	2.98	2.98	否	1		包组二
8	红外偏振光治疗仪	1	台	10.8	10.8	否	1		
9	低周波治疗仪	1	台	6	6	否	1		
10	红外治疗仪	1	台	12.2	12.2	否	1		
11	多功能牵引床	1	台	25	25	否	1		
12	多功能牵引床	1	台	5	5	否	1		
13	超声波治疗仪	1	台	1.9	1.9	否	1		
14	攀岩墙	1	台	1.9692	1.9692	否	1		
15	骨盆矫正训练仪	1	台	13	13	否	1		
16	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1	台	6.45	6.45	否	1		

17	熏蒸床	2	台	4.41	8.82	否	1		
18	足底压力步态评估系统	1	台	24.855	24.855	否	3	属于核心产品“△”	
19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1	台	12	12	否	1		
20	电动悬吊训练系统	1	台	15.25	15.25	否	1		
21	体姿体态评估与训练系统	1	台	35.5	35.5	否	1		
合计					**181.7242**				
22	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1	台	5.48	5.48	否	3		包组三
23	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1	台	30.6	30.6	否	3		
24	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1	台	31	31	否	3	属于核心产品“△”	
25	耳声发射仪	1	台	4.9	4.9	否	1		
26	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1	套	34.8	34.8	否	3		
27	心电监护仪	1	台	2.28	2.28	否	3		
28	电动负压吸引器	2	台	0.2	0.4	否	3		
29	电动综合手术床（眼科）	1	台	2.842	2.842	否	3		
30	硬性宫腔内窥镜	1	台	11	11	否	3		
31	按键式HD摄像主机	1	台	7	7	否	3		
32	摄像头	1	只	2	2	否	3		
33	光学接口	1	只	0.15	0.15	否	3		
34	冷光源	1	台	2	2	否	3		
35	导光束	1	条	0.12	0.12	否	3		
36	电切内窥镜及附件	2	台	5	10	否	3		
37	医用灌注泵	1	台	2.7014	2.7014	否	3		
38	内窥镜影像工作站	1	台	3	3	否	3		
39	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1	台	6.45	6.45	否	1		
40	电动肌肉振动机	1	台	3.9	3.9	否	3		
41	麻醉机	2	台	21	42	否	3		
42	心电图机	1	台	2.8	2.8	否	3		
43	胎音仪	1	台	0.3	0.3	否	3		
44	心电监护仪	1	台	2.28	2.28	否	3		
45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1	台	1.926	1.926	否	3		
46	洗板机	1	台	3.5	3.5	否	1		
47	医用冷藏箱	1	台	1.88	1.88	否	3		
48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1	台	14.5	14.5	否	3		
49	普通PCR扩增仪	1	台	3	3	否	3		
50	氩气高频电刀	1	台	5.5	5.5	否	3		
51	心电监护仪	2	台	2.28	4.56	否	3		
合计					**242.8694**				
合计		**56**			**668.8876**				

附注：1.设备名称以产品所在注册地有关部门颁发的注册证产品名称为准。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试运行。
标的提供的地点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指定使用科室。
付款方式	第1期为(1期)：支付比例30%，签订采购合同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第2期为(2期)：支付比例50%，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支付合同总金额50%。 第3期为(3期)：支付比例20%，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20%。 注：1.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采购合同；(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3)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4)中标通知书。2.以上有关款项均系无息支付。3.结算方式：中标人凭采购人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正规商品销售发票用银行电汇或其他合法方式结算。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1）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的7个工作日内，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项目验收，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包括测评费）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3）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中标人原因造成的，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4）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人应当在签订采购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保证等非现金方式）。采购合同履约期限内中标人按照采购合同履约的，采购人在履约期满10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其他， 1）采购人配合条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要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如有）； 2）中标人所供进口医疗器械须提供产品合格证、进口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3）中标人不得向采购人交付未经注册、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或者淘汰的医疗器械，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退货，并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经一次更换、退货后，仍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4）中标人所供合同货物须为原厂原装未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如经鉴定不是原厂原装未使用过的全新设备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或退回设备，有权要求中标人退回全部已付货款并支付采购人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因此造成采购人的直接和间接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赔偿。 5）中标人应提供厂家的医疗器械质量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作为合作附件。 6）投标人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应急方案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内容明细	内容说明
★	1	报价要求	★1）投标人报价应包括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保修期服务、设备与院内系统双向通讯接口（含需独立布线、交换机连接） 等相关费用、设备所需备用电源UPS、需求调查论证费（如有）、各项税费、采购项目验收费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设备到达正常使用状态前应当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供应商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各设备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上限单价。 2）投标人应自行增加设备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须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设备、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2	质量标准	1）中标人所投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或优于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要求的货物。 2）所投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专业设备检测标准。 3）设备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	包装、运输及保管、保险	1）项目所投相关设备及备品凡涉及到包装应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相关规定。 2）中标人负责根据各品目不同的安装地点，将设备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设备的安装、调试等， 3）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设备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设备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4	安装调试	1）安装：中标人负责到各品目不同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中标人应提交详细安装进度表。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2）调试：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分阶段进行调试。设备的拆箱、安装、通电、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3）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该型号已停产，则中标人必须将供货时该厂家的最新产品提供给采购人单位，其性能指标不得低于所报设备，并且价格不变。
	5	安装培训	1）设备到达医院后15个工作日内厂家工程师必须完成安装调试，档案收集等工作。 2）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3）设备安装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委派厂家培训工程师前往采购人培训采购人工程技术人员及操作人员，确保采购人操作人员能熟悉设备操作。否则不予组织验收。以上工作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培训完成后，方可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设备正式移交给采购人。验收合格前保管责任归中标人。 5）厂家工程师及相关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及身份证复印件给采购人备案。
★	6	售后服务	1)★保修期限：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由中标人免费保修1～3年不等（详情见前面表格），中标人在保修期内对货物本身质量造成的问题实行免费三包（保修、包换和包赔）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在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非人为损坏故障，国产设备由制造商，进口设备由全国总代理商或全国总代理商授权的且有维修资质的省级总代理商负责维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2)★响应时间：设备出现故障，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不能修复，中标人免费提供相同品牌和型号的备用机给采购人使用。保修期内设备故障30天内无法修复的，需在30天内无偿更换新设备，并重新计算保修期。保修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保（质）修期按故障天数相应延长：每停机1天，延长7天。停机时间及保修期延长时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
	7	技术资料	1）中标人应在供货同时向采购人提供所有有关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设备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仪器和附件箱清单、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保修服务卡、使用中文说明和中文维护手册。 2）货物装箱清单，包括但不限于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等。 3）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货物价格中。 4）进口设备须提供合法来源资料，如进口报关单和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等所有非原装标配的附件需注明产地、型号并附上说明书。任何有关设备来源或版权纠纷均由中标人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台	1.00	54,800.00	54,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医疗设备	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台	1.00	306,000.00	30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	其他医疗设备	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台	1.00	310,000.00	3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耳声发射仪	台	1.00	49,000.00	49,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套	1.00	348,000.00	34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台	1.00	22,800.00	22,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电动负压吸引器	台	2.00	2,000.00	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电动综合手术床（眼科）	台	1.00	28,420.00	28,42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医用内窥镜	硬性宫腔内窥镜	台	1.00	110,000.00	1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医用内窥镜	按键式HD摄像主机	台	1.00	70,000.00	7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医用内窥镜	摄像头	只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医用内窥镜	光学接口	只	1.00	1,500.00	1,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医用内窥镜	冷光源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医用内窥镜	导光束	条	1.00	1,200.00	1,2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医用内窥镜	电切内窥镜及附件	台	2.00	50,000.00	1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其他医疗设备	医用灌注泵	台	1.00	27,014.00	27,014.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医用内窥镜	内窥镜影像工作站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台	1.00	64,500.00	64,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电动肌肉振动机	台	1.00	39,000.00	39,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麻醉机	台	2.00	210,000.00	4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图机	台	1.00	28,000.00	2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胎音仪	台	1.00	3,000.00	3,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台	1.00	22,800.00	22,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台	1.00	19,260.00	19,26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临床检验设备	洗板机	台	1.00	35,000.00	3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医用低温、冷疗设备	医用冷藏箱	台	1.00	18,800.00	18,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临床检验设备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台	1.00	145,000.00	14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28		临床检验设备	普通PCR扩增仪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29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氩气高频电刀	台	1.00	55,000.00	5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30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监护仪	台	2.00	22,800.00	45,6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

附表一：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一）骨密度检测 1.检测原理 超声波检测技术，通过测定超声波在骨骼内的传播速度以及衰减速度来测定骨骼密度。 2.检测模式 桡骨测量，检查流程简洁智能一体化。 3.检测项目 T值、Z值、声速（SOS）、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相对骨折风险、同龄百分比、预测身高、骨龄。 4.双模式操作 自主专业分析软件（儿童+成人），儿童青少年检测软件检测年龄范围0-17岁，成人检测软件检测年龄范围18-99岁。 5.脚踏开关设计 脚踏开关设计，无需手动操作，便捷应用。 6.数据库优势 通过权威机构采集中国健康人群数据，更适合中国人检测。 二）硬件技术参数 1.骨密度探头技术指标 （1）探头双收双发技术：采用双发双收纵向发射技术，同时取得两个等距离的声速值来提示超声器件与被测骨的平行状态。 （2）测量准确度&精度：人体测量准确度为RMS CV=0.35±0.05，探头精度≤0.25%。 （3）测量时间：单次检测时间≤40S。 （4）主频声工作频率：0.5MHZ。 （5）安全标准：符合但不限于GB9706.1，GB9706.9，GB9706.15，安全分类：I类BF型。 （6）消毒或灭菌方法：探头表面向下5mm内可做探头常规消毒处理。 （7）防水泼溅防护类型：探头防进液的类型为：IP*7。 2.主机技术指标 （1）工控机配置：高配工业级电脑主机，内存≥8G，硬盘≥240G （2）显示屏尺寸：≥24英寸 （3）屏幕类型： LED 3.正常工作条件 （1）使用电源：AC 220±22V 50Hz±1Hz

		（2）输入功率：180VA （3）操作环境温度：摄氏+5至+40度 （4）功率：200VA 4.储存运输条件 （1）温度贮存：25~+50℃。 （2）湿度：30%至85% 非冷凝，无腐蚀气体和通风良好的室内。 三）全营养指导模块 1.营养状况评估：可出具能量、蛋白质、脂肪、碳水化合物、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的摄入量分析，以及膳食结构分析、餐次能量分析，也可出具食物摄入种类及食物摄入频率的分析； 3.食物食谱开发功能：医生可调整能量，可自主开发、制作、添加本地适宜的食物和食谱； 4.膳食指导方法：食物交换份法、推荐食谱法、图像营养指导法、快速图片指导法等4种膳食指导方法； 5.膳食推荐模式：包括智能AI营养模式、标准膳食模式、自定义膳食三种方式； 6.食谱开发模式：依据当地饮食结构，自定义食谱，形成区域化定制食谱； 7.食谱科学化：依据膳食能量需求，将膳食指导食谱进行科学换算，便于患者回家即可执行膳食方案； 四）数据系统管理 1.基本信息：包含姓名、性别、身高、体重、出生日期、父母联系方式等，可进行档案的新增和修改。 2.档案管理：历次接诊信息、历次检查项目及检测结果，提供膳食分析报告、 膳食指导方案打印报告功能。 3.数据分析：系统依据不同年龄、常见病症、医生自定义分类，智能AI全自动出具基于营养、运动、心理、睡眠、饮水的全方位膳食营养改善方案。 4.数据查询：可对数据进行多条件搜索、编辑、导出等管理； 5.数据存储：海量存储，可实时查询、编辑及导出数据备份保存； 6.出具报告单：骨密度检测报告单、营养状况分析报告单、标准快捷医嘱膳调报告单、快速图像调查分析报告单、营养状况分析报告单、食物交换报告单、推荐食谱报告单、图像营养指导报告单、快速图片指导报告单、喂养行为问卷报告单、体格发育评估报告单等。
▲	2	（一）超声波骨密度分析仪 三）全营养指导模块 2.▲膳食调查方法：含24小时膳食回顾法、标准食谱调查法、标准快捷医嘱膳调法、快速图像调查法、食物频率法、膳食结构分析调查法六种膳调方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项目综述：儿童营养综合监测系统是基于数据智能、监测分析技术、学术研究成果和AI智能分析技术，通过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和营养客户端两部分功能，协同发挥各组成模块的能力，通过快捷监测、数据管理、智能分析为临床提供快捷、安全、智能、精准个性的儿童营养综合分析和指导干预方案出具。该项目汇集了临床应用、科学研究、数据分析及监测技术等多个领域的专业能力，协助临床医生更加高效地为儿童提供定向能量、能量结构、靶向营养素、个于营养

			专业能力，协助临床医生更加高效地为儿童提供定向能量、能量结构、靶向营养素、七大营养处方指导方案，是全面保障儿童的定向营养干预饮食指导优先、靶向复合营养素治疗为重、定向强化营养处方出具的AI智能分析管理工具项目。
		项目组成	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营养客户端
	1	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	**一）儿童人体体征参数数据管理** 1.营养数据采集接口和数据管理：提供支撑数据采集传输的接口能力，将采集到的数据存储在一个可扩展的数据库中进行整理和分析，为营养诊疗系统提供数据的采集、传输、分析数据管理能力。 2.全面的体征数据采集：支持人体体征参数数据采集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身高、体重、去脂体重、肌肉重、总水分、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重、肌肉脂肪评估、肌肉均衡评估、营养状况评估、体格发育评估、基础代谢、中心肥胖指数、体表面积、健康评分等。 3.体征数据管理为专家提供数据参考，并将采集管理数据进行展示和传输，为营养诊疗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可自动被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调用管理的全部数据。 **二）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 1.内置大量营养诊疗数据：国内外官方权威机构的食物成分数据食物食材库，儿童阶段特点营养需求数据、体征营养需求数据、病症营养素需求数据、体成分营养需求和能量结构调整数据。 2.体格营养康复评定：内置世界卫生组织WHO、国家卫健委等权威机构的标准曲线，根据年龄阶段自动连续标注监测曲线，出具身高、体重、BMI的限值、标准和推荐指标值；出具体脂率、肌肉状况、骨骼的限值、标准和推荐指标值。 3.饮食模式方案出具模块：根据体征数据计算摄入推荐基础代谢量和推荐摄入总能量；医生可自主输入增加和减少的干预能量；系统自动分配和自定义调整三大产能营养素（碳水化合物、蛋白质、脂肪）的供能比例，自动分配和自定义调整≥12类主要食物（精细谷物、全谷物及杂豆、薯类、蔬菜、水果、肉类、蛋类、水产、奶制品、大豆、坚果、食用油）的供能比例，推荐基于可选代表食物的每日、三日或周度的食物摄入量；可自动生成与维护合理的饮食指导方案。 5.个性化七日食谱方案：系统可根据食物优选方案全自动出具七天食谱处方，可增加、减少、替换当地食物和病症干预处方食物，可自定义七天食物模版，自动锁定食物和类别，确保医生的专业经验、当地适宜食物与数据智能干预的饮食指导建议高效结合，实现个性、精准可执行的七天食物处方干预。 6.疾病特异性干预数据管理：针对儿童常见的健康问题，如贫血、生长发育迟缓等，提供专业的能量需求、产能营养素搭配及食物配餐指导，可自定义特定病症的营养能量结构调整方案和营养素干预数据，形成区域特点和特殊病症的营养干预数据，开展临床营养数据研究。 7.体征数据等多维数据变化曲线：能够追踪并可视化用户的多次体征数据记录，包括体质评分与健康状况评分的变化趋势，支持多维度的数据检索、编辑及导出操作，同时提供扩展性的数据展示界面，便于用户高效地处理和分析数据。 8.数据和报告管理：供临床开展科研数据研究，可开发定义多份报告设计，系统集成了多种膳食评估与营养指导模型，具备可定义的数据管理、需求管理、营养素及食物库管理，实现专家个性化处方智能干预管理能力，并为科学研究提供全面的数据支撑。能够生成包括但不限于饮食模式指导报告、营养素及食物指导报告单、七天营养配餐食谱报告单、儿童体格发育营养康

			食模式指导报告、营养素及食物指导报告单、七大营养配餐食谱报告单、儿童体格及营养康复评定报告单、食物频率问卷在内的各类专业报告，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 9.工作站高配工业级电脑主机，CPU≥I5-10代以上，内存≥16G，硬盘≥240G，USB≥2个，RS232≥1个，网口≥1个，HDMI高清口≥1个，显示器：≥24英寸高清护眼显示器；网络条件：具有WIFI无线网卡和有线网卡，有线网络接口外置方便对接，有线速度≥100M；预留标准接口，支持与医院系统对接，相关检测数据和报告单自动传输采集过来。
		营养客户端	**一）智能营养问诊** 1.客户端档案管理：支持移动建档，历史档案选择，支持拼音手写多种输入方式，档案数据同步。 2.客户端智能问诊：客户端可开展互动选择膳食习惯、运动调查、营养病症需求等多方面的便捷问诊，问诊病症内置≥20种营养改善方向调查（包含眼睛问题/睡眠问题/水肿问题/精神问题/嘴唇问题/近视预防/免疫系统问题/骨骼问题/口腔问题/体重发育迟缓/指甲问题/发质改善/皮肤问题/身高体重不对称/身高发育迟缓/性早熟/骨龄落后/身材异常等），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移动问诊服务。 4.客户端硬件配置：移动互联实时大数据量交互，无感无延时操作，多频智能分析；实现硬件与平台交互方案处理；超快智算多任务、多线程、宽幅交互能力。 **二）三维建模数据采集装置** 1.检测装置：人性化的3D测量空间设计，实现无接触空间成像测量，利用三维动态捕捉技术，配有高端红外感应测试探头，结合三维光子扫描、AI图像识别及机器人学习算法创新技术全自动检测，智能定位，精确运算，检测数据准确性高、稳定性强。 2.监测数据：利用三维建模技术实现体质、体型、体态等多维数据分析，通过体态密度法原理综合分析提供身高、体重、去脂体重、肌肉重、总水分、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重、肌肉脂肪评估、基础代谢、中心肥胖指数、体表面积、健康评分等体征数据。 3.监测原理：基于三维光子扫描、红外热成像、AI图像识别技术多方位精准测量人体边界，构建三维人体模型，无接触监测分析身体多维数据。 4.监测时间：监测时间≤60s，红外热感数字智能技术自动去除衣物干扰，无需脱鞋脱袜，安全无辐射，没有禁忌人群限制。 5.监测范围和重复性：监测范围适宜身高在50cm—200cm全部儿童；数据精度重复性≤1%
▲	2	（二）儿童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	**二）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 4.▲食物营养素饮食方案：自动匹配和自定义营养素优选食物方案，用户根据特定的营养素需求自动优化食物选择方案，一键完成优选食物替换，生成个性化的营养素干预饮食方案并标注食物类别和食物推荐。
		营养客户端	**一）智能营养问诊** 3.▲客户端食物频率分析：设计≥21类食物的摄入频率和摄入量移动调查，给出评估适量控制、饮食均衡、增加饮食的指导方向，供临床进行饮食结构调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三）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项目综述	婴幼儿营养综合监测系统是基于数据智能、监测分析技术、学术研究成果和AI智能分析技术，通过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和营养客户端两部分功能，协同发挥各组成模块的能力，通过快捷监测、数据管理、智能分析为临床提供快捷、安全、智能、精准个性的婴幼儿营养综合分析和指导干预方案出具。该项目汇集了临床应用、科学研究、数据分析及监测技术等多个领域的专业能力，协助临床医生更加高效地为婴幼儿提供定向能量、能量结构、靶向营养素、七天营养指导方案，是全面保障婴幼儿的定向营养干预饮食指导优先、靶向复合营养素治疗为重、定向强化营养方案出具的AI智能分析管理工具项目。
项目组成	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营养客户端
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	**一）婴幼儿人体体征参数数据管理** 1.营养数据采集接口和数据管理：提供支撑数据采集传输的接口能力，将采集到的数据存储在一个可扩展的数据库中进行整理和分析，为营养诊疗系统提供数据的采集、传输、分析数据管理能力。 2.全面的体征数据采集：支持人体体征参数数据采集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身高、体重、去脂体重、肌肉重、总水分、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重、肌肉脂肪评估、肌肉均衡评估、营养状况评估、体格发育评估、基础代谢、中心肥胖指数、体表面积、健康评分等。 3.体征数据管理为专家提供数据参考，并将采集管理数据进行展示和传输，为营养诊疗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可自动被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调用管理的全部数据。 **二）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 1.内置大量营养诊疗数据：国内外官方权威机构的食物成分数据食物食材库，婴幼儿阶段特点营养需求数据、体征营养需求数据、病症营养素需求数据、体成分营养需求和能量结构调整数据。 2.体格营养康复评定：内置世界卫生组织WHO、国家卫健委等权威机构的标准曲线，根据年龄阶段自动连续标注监测曲线，出具身高、体重、BMI的限值、标准和推荐指标值；出具体脂率、肌肉状况、骨骼的限值、标准和推荐指标值。 6.疾病特异性干预数据管理：针对婴幼儿常见的健康问题，如生长迟缓、矮小症等，提供专业的能量需求、产能营养素搭配及食物配餐指导，可自定义特定病症的营养能量结构调整方案和营养素干预数据，形成区域特点和特殊病症的营养干预数据，开展临床营养数据研究。 7.体征数据等多维数据变化曲线：能够追踪并可视化用户的多次体征数据记录，包括体质评分与健康状况评分的变化趋势，支持多维度的数据检索、编辑及导出操作，同时提供扩展性的数据展示界面，便于用户高效地处理和分析数据。 8.数据和报告管理：供临床开展科研数据研究，可开发定义多份报告设计，系统集成了

	1		8.数据和报告管理：供临床开展科研数据研究，可开发定义多份报告设计，系统集成了多种膳食评估与营养指导模型，具备可定义的数据管理、需求管理、营养素及食物库管理，实现专家个性化智能干预管理能力，并为科学研究提供全面的数据支撑。能够生成包括但不限于饮食模式指导报告、营养素及食物指导报告单、七天营养配餐食谱报告单、婴幼儿体格发育营养康复评定报告单、食物频率问卷在内的各类专业报告，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 9.工作站高配工业级电脑主机，CPU≥I5-10代以上，内存≥16G，硬盘≥240G，USB≥2个，RS232≥1个，网口≥1个，HDMI高清口≥1个，显示器：≥24英寸高清护眼显示器；网络条件：具有WIFI无线网卡和有线网卡，有线网络接口外置方便对接，有线速度≥100M；预留标准接口，支持与医院系统对接，相关检测数据和报告单自动传输采集过来。
		营养客户端	**一）智能营养问诊** 1.客户端档案管理：支持移动建档，历史档案选择，支持拼音手写多种输入方式，档案数据同步。 2.客户端智能问诊：客户端可开展滑动选择膳食习惯、运动调查、营养病症需求等多方面的便捷问诊，问诊病症内置≥20种营养改善方向调查（包含眼睛问题/睡眠问题/水肿问题/精神问题/嘴唇问题/近视预防/免疫系统问题/骨骼问题/口腔问题/体重发育迟缓/指甲问题/发质改善/皮肤问题/身高体重不对称/身高发育迟缓/性早熟/骨龄落后/身材异常等），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移动问诊服务。 4.喂养行为调查：调查覆盖6个月至6岁婴幼儿，问卷涵盖了营养摄入、家长喂养行为、婴幼儿进食行为以及喂养环境等多个关键领域，通过多角度的数据收集与分析，为每个孩子提供个性化的营养指导和行为建议。 5.客户端可出具食物频率问卷调查报告、喂养行为调查报告。 6.客户端硬件配置：移动互联实时大数据量交互，无感无延时操作，多频智能分析；实现硬件与平台交互方案处理；超快智算多任务、多线程、宽幅交互能力。 **二）三维建模数据采集装置** 1.检测装置：人性化的3D测量空间设计，实现无接触空间成像测量，利用三维动态捕捉技术，配有高端红外感应测试探头，结合三维光子扫描、AI图像识别及机器人学习算法创新技术全自动检测，智能定位，精确运算，检测数据准确性高、稳定性强。 2.监测数据：利用三维建模技术实现体质、体型、体态等多维数据分析，通过体态密度法原理综合分析提供身高、体重、去脂体重、肌肉重、总水分、细胞内液、细胞外液、蛋白质、无机盐、体脂重、肌肉脂肪评估、健康评分等体征数据。 3.监测原理：基于三维光子扫描、红外热成像、AI图像识别技术多方位精准测量人体边界，构建三维人体模型，无接触监测分析身体多维数据。 4.监测时间：监测时间≤60s，红外热感数字智能技术自动去除衣物干扰，无需脱鞋脱袜，安全无辐射，没有禁忌人群限制。 5.监测范围和重复性：监测范围适宜身高在20—120cm、体重范围：0-50kg；数据精度重复性≤1% 6.音乐放松模式：精选多首0-3岁宝宝喜爱的儿歌，高保真音箱播放，声音纯净，孩子更爱听，可有效吸引宝宝注意力，避免婴儿哭闹乱动影响测量结果。

<table>
<tr><td>▲</td><td>2</td><td>（三）婴幼儿营养综合检测系统
<table>
<tr><td>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工作站</td><td>二）智能营养健康管理系统
3.▲饮食模式方案出具模块：根据体征数据计算摄入推荐基础代谢量和推荐摄入总能量；医生可自主输入增加和减少的干预能量；系统自动分配和自定义调整三大产能营养素（碳水化合物、蛋白质、脂肪）的供能比例，自动分配和自定义调整≥12类主要食物（精细谷物、全谷物及杂豆、薯类、蔬菜、水果、肉类、蛋类、水产、奶制品、大豆、坚果、食用油）的供能比例，推荐基于可选代表食物的每日、三日或周度的食物摄入量；可自动生成与维护合理的饮食指导方案。
4.▲食物营养素饮食方案：自动匹配和自定义营养素优选食物方案，用户根据特定的营养素需求自动优化食物选择方案，一键完成优选食物替换，生成个性化的营养素干预饮食方案并标注食物类别和食物推荐。
5.▲个性化七日食谱方案：系统可根据食物优选方案全自动出具七天食谱，可增加、减少、替换当地食物和病症干预食物，可自定义七天食物模版，自动锁定食物和类别，确保医生的专业经验、当地适宜食物与数据智能干预的饮食指导建议高效结合，实现个性、精准可执行的七天食物干预。</td></tr>
<tr><td>营养客户端</td><td>一）智能营养问诊
3.▲客户端食物频率分析：设计≥21类食物的摄入频率和摄入量移动调查，给出评估适量控制、饮食均衡、增加饮食的指导方向，供临床进行饮食结构调整。</td></tr>
</table></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td></tr>
</table>

附表四：耳声发射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四）耳声发射仪 一）TEOAE 1.评估方法：噪音加权平均、信号峰值计算 2.刺激水平：60~80dB SPL 3.频率范围：1.5kHz~4kHz 4.信噪比：≤4dB 5.通过：6个频率中的3个或以上 二）DPOAE 1.评估方法：相位统计法 2.刺激水平：50~65dB SPL 3.频率范围：2kHz、3kHz 、4kHz 、5kHz 4.信噪比：≤6dB 5.通过：4个频率中的3个或以上 三）产品规格 1.显示器：≥2.4寸彩色显示器 2.内存：≥50个受试者，≥200组测试数据

<table>
<tr>
<td></td>
<td>1</td>
<td>
3.接口：充电与数据传输共用，操作更便捷
4.耳塞：多种尺寸硅胶耳塞
5.打印机：标准热敏打印机
四）功能
1.同时具有TEOAE和DPOAE两种测试功能。
2.内置存储：≥50个受试者，≥200个测试结果。
3.测试结果存储在内存中，可随时打印。
4.抗干扰能力强，在门诊，办公室及病房也可进行听力测试，获得可靠数据。
5.配备无线蓝牙打印机：一次按键，数秒即可完成，无需使用线缆。
6.与医疗系统数据互通：支持HL7协议，与医疗系统信息对接，轻松获取患者数据与上传测试报告。
7.数据传输：使用USB2.0接口连接PC端，读取并暂存报告，可随时匹配受试者并查看打印测试报告。
8.配置清单
<table>
<tr><th>序号</th><th>配件名</th><th>数量</th></tr>
<tr><td>1</td><td>主机</td><td>1 个</td></tr>
<tr><td>2</td><td>探头</td><td>1 个</td></tr>
<tr><td>3</td><td>耳塞</td><td>1 个</td></tr>
<tr><td>4</td><td>校准腔</td><td>1 个</td></tr>
<tr><td>5</td><td>复位针</td><td>1 个</td></tr>
<tr><td>6</td><td>数据线</td><td>1 个</td></tr>
<tr><td>7</td><td>主机充电器</td><td>1 个</td></tr>
<tr><td>8</td><td>蓝牙热敏打印机</td><td>1 个</td></tr>
<tr><td>9</td><td>打印机适配器</td><td>1 个</td></tr>
<tr><td>10</td><td>热敏打印纸</td><td>1 个</td></tr>
<tr><td>11</td><td>说明书</td><td>1 个</td></tr>
<tr><td>12</td><td>合格证</td><td>1 个</td></tr>
<tr><td>13</td><td>联机软件</td><td>1 个</td></tr>
</table>
</td>
</tr>
<tr>
<td>说明</td>
<td colspan="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td>
</tr>
</table>

附表五：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五）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1.监测技术：红外光谱反射式生命体征监测技术； 2.监测指标：对人体血氧饱和度、心率、体动、呼吸等数据进行连续监测； 3.监测周期：正常睡眠作息≥7小时连续监测即可； 4.血氧仪佩戴方式：医用双面胶粘贴于手掌大鱼际肌、手腕、脚踝内侧（推荐2-14周岁儿童）； 5.电池电量：内置锂电池，满足≥2个监测周期； 6.配件：多功能盒，具有收纳功能、数据传输功能以及充电功能； 7.计算机平台：高性能主机（Inter I5高性能、8G高速内存、256G大容量），搭配触摸高清大屏显示器（≥15英寸大屏，1920*1080P高清分辨率），以及配套平板电脑（≥8英寸，3G内存）； 8.电源：220V、50Hz，三相市用电即可； 10.监测仪发放：患者信息支持手动、身份证读卡三种方式录入，一键智能发放； 11.监测仪回收：监测仪放置收发孔，自动完成数据回收； 12.自定义配置：可对机构信息、报告版式等内容进行自定义配置； 13.报告查看打印：支持报告全局查看、导出PDF和打印，支持原始数据详情查看； 14.AI算法：人工智能算法加持，检测结果准确性≥95%（与PSG对比）； 16.报告生成：自动生成报告和医生意见（可批量或单独修改）； 17.报告内容：自动生成睡眠呼吸监测过筛试验报告、睡眠呼吸事件分析报告、睡眠结构及睡眠质量报告及心率变异性分析报告； 18.监测仪校准：智能维护，校准监测仪各项数据。
▲	2	（五）一体式AI睡眠筛查系统 9.▲监测人数：≥10人次/晚，支持无限扩展，可满足大规模睡眠筛查； 15.▲数据分析：自动分析呼吸紊乱指数（AHI）、氧减指数（ODI）、最低血氧、氧减事件及分布、MOS评分、睡眠分期、心率、心率变异性等数据指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六）**心电监护仪** 1.整机要求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1.2.≥10.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P，≥8通道波形显示。 1.3.屏幕标配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1.4.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 1.5.内置电池，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可选配高容量电池工作时间≥6小时。 1.6.安全规格：ECG, TEMP, SpO2 ,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1.7.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10年。

	1	1.8.主机防水等级≥IPX1，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0.75米台面跌落测试。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40种，在使用说明书中清晰列举消毒剂的种类。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C。 1.11.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2.监测参数 2.1.配置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以上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支持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3.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但不限于6.25mm/s、12.5mm/s、25mm/s和50mm/s 2.4.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5.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 SVCs/min等，标配支持≥27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2.6.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2.7.支持≥3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2,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来自SpO2的PR测量范围：20-300。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和整点5种测量模式，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 2.12.提供呼吸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呼吸测量范围：0-200 rpm。 2.13.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 2.14.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 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使用说明书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3.支持≥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0秒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4.支持≥1000组NIBP测量结果，可选配升级为高容量存储卡，支持3000组NIBP测量。 3.5.支持≥12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6.具有报警升级功能，当参数报警经过一定的时间未被处理或伴发了其他报警，就会升级到更高一个级别。 3.7.具有特殊报警音，当监护仪在病人发生致命性参数报警时，发出特殊的报警音进行提示病人处于危急状态。 3.8.支持根据病人的参数趋势变化，可自动推送HR/PR、SpO2、RR等参数的报警建议。 3.9.具备参数组合报警功能，可对患者同时多个参数变化给出统一报警提示，更好地反映病人状态，提供≥10个预设组合报警，并允许自定义≥10个组合报警。 3.10.支持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可选隐私模式。

3.12.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3.可升级临床评分系统，包括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早期预警评分系统）、NEWS2（早期预警评分系统2），可支持定时自动EWS评分功能，支持动态刷新EWS和EWS报警。

3.14.支持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目标监测界面，能够显示ECG,SpO2,IBP,CO2等多种参数测量值和波形；目标监测界面至少包括目标参数区、参数列表区、目标参数统计区、目标参数趋势区等，目标参数统计区与目标参数趋势区相互联动。

3.17.支持带ABD事件的呼吸氧合界面。

3.18.支持选配房颤概览功能，可显示当前病人持续 30 秒以上的房颤事件的统计信息和生命体征参数趋势。

3.19.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20.可升级内置记录仪。

3.21.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12它床的报警信息。

4.配置清单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台
心电导联线（标准配套）	1套
心电电极5片装	1套
血氧电缆（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血氧探头）	各1套
无创血压袖套（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各1套
锂电池	1块
三相电源线	1根
使用说明书	1本
中文操作卡	1份
设备保修卡	1份
序列号小标贴	1份
合格证	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七：电动负压吸引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七）电动负压吸引器 1.极限负压值：≥0.06Mpa。 2.噪音：≤65dB(A)。 3.抽气速率：≥20L/min。 4.贮液瓶≥2500mL。 5.单台主要配置要求：主机1台、贮液瓶2只、吸引管1支。 6.配齐满足以上性能且正常使用所需要的所有附件。 7.其他要求：质保期3年，设备使用年限：≥5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八：电动综合手术床（眼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table>
<tr><td></td><td>1</td><td>（八）电动综合手术床（眼科）
1.通过EMC电磁兼容测试，确保内部信息化系统弱线路不受电磁信号干扰。
2.手术台台面最低可达到530mm，最高可达到730mm，升降行程≥200mm，保证五官科手术需求。
3.整机采用了先进的模块化设计理念，实现了多种功能的组合，台面长度≥2000，宽度≥540mm，手术床底座部分采用方形结构设计，让其更加实用、美观、大方。
4.手术台承重≥200kg，满足不同体型患者进行手术。
5.手术台升降罩筒、底座罩壳、导轨及配件等皆为不锈钢材料，机械强度高，且便于清洗消毒。
6.手术台头板可升降，升降行程≥150mm；
7.床垫采用优质海绵垫，厚度≥60mm，具有良好的抗静电及减压作用，防止病人长时间手术导致褥疮产生。
8.手术台易燃部分材质符合相关规定的阻燃要求。
9.手术台配有高性能充电电池，单次充电可满足≥50次手术需要。
10.整台设备遵循人体工学原理设计，全部采用低压直流电机驱动，性能安全稳定，电动电机驱动系统，均采用优质电机，整机噪声低、安全可靠性高。
11.带有脚踏对角刹车系统，刹车位于脚部一侧，机械设计为左右活动脚踏式，一旦锁定，床台不会出现位置的改变，四点式落地模式，确保手术中床台稳固、安全。
12.配置进口静音脚轮，移动噪音小，牢固耐磨。
13.配置清单
<table>
<tr><td>手术台</td><td>1台</td></tr>
<tr><td>海绵垫</td><td>1套</td></tr>
<tr><td>搁臂架</td><td>2个</td></tr>
<tr><td>托手架</td><td>2个</td></tr>
<tr><td>方锁止器</td><td>4只</td></tr>
<tr><td>脚踏开关</td><td>1个</td></tr>
<tr><td>电源线</td><td>1根</td></tr>
</table></td></tr>
<tr><td>说明</td><td colspan="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td></tr>
</table>

附表九：硬性宫腔内窥镜

<table>
<tr><td>参数性质</td><td>序号</td><td>具体技术(参数)要求</td></tr>
<tr><td></td><td></td><td>（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一）硬性宫腔内窥镜
宫腔内窥镜由内窥镜、鞘套、闭孔器组成。本品供临床检查子宫腔内疾病和治疗时用。
2.内窥镜工作长度220mm±5%、鞘套工作长度 195mm±5%。
3.可适配3mm 冷刀器械。工作长度 180—550mm 可选。
4.钳头采用ASTM F899-09中的630号钢制造，杆部与患者接触材料采用YY/T0294.1-2016 中M号钢制造。硬度为 478HV0.2-620HV0.2。
5.耐腐蚀性能不低于 YY/T0149-2006 中 5.4b 级的规定。
6.器械进入人体部分表面粗糙度：抛光表面 Ra 参数值的最大值为 0.2 μm，亚光表面 Ra 参数值的最大</td></tr>
</table>

值为 0.8 μm，其余部分的最大值为 1.6 μm。

7.剪刀头部双动结构，器械可拆分为三个部件，清洗更方便、彻底。剪刀刃口锋利，可顺利剪下四层 21 支脱脂纱布；剪刀采用高硬度材料，寿命长，使用时手感轻。

8.分离钳的夹持力不小于 5N。

9.抓钳夹持力不小于 5N；可选配金属手柄和塑料手柄。

10.持针钳手柄带搭扣，闭合和打开手柄时更稳定。

11.单极电凝钩（棒）重复性使用，使用年限（次数）可达 5 年（1000 次），大大降低了治疗成本。密闭设计，清洗更便捷；可耐高温高压灭菌，消毒更方便。

12.多种规格：含但不限于Φ 1.5、 Φ2.5、 Φ3等 ，工作长度 150—550mm 可供选择，适用于各种内窥镜下手术的治疗。

13.单极高频电缆线电气安全高于国家标准，使用更安全。

14.电极插头光滑、硬度高，多次插拔不变形、磨损。

15.电缆线直径 4mm±5%，长度达 3000mm±5%，多次缠绕不易断。

16.电缆线韧性高，易于缠绕且多次缠绕不易断。

17.与摄像主机同一品牌。

二）按键式HD摄像－主机

1.图像分辨率：1920*1080P

2.主机采用触摸屏或按键控制，人机交互更便捷，能够为使用者带来更好的操作体验；

3.≥10种科室场景可自定义，可根据实际使用需求个性化定制各个场景的效果及功能；

4.智能曝光，智能识别场景明暗，1 秒快速完成自动曝光，无震荡、无阶梯感；

5.色调可调，更好地适配市面上各个厂家的监视器，保证最终成像色调的一致；

6.光源联动，通过手柄个性化定制能够远程遥控光源的亮度，使手术更便捷、更高效；

7.双镜显示，支持 2 种外部视频信号接入，4 种同屏显示方案，可直接录制双镜视频，免去后期视频处理工作；

8.有多种高级图像算法可选（暗区改善、高亮抑制、去摩尔纹、细节滤镜、防红溢出、去雾设置、画中画、双镜联合）；

9.USB3.0储存HD录像机图片，更高效、安全地存储HD录像及图片；

10.脚踏控制，支持接入脚踏开关，可个性化定制冻结、录像、数字变倍等十余种功能；

11.手柄控制，支持 4 键手柄控制，可个性化定制冻结、录像、数字变倍等十余种功能；

12.数据存储：支持 USB存储；

13.数据输出接口： HD型号支持输出接口；

14.数据输入接口：摄像系统支持视频输入；

15.控制接口：支持外部设备通过接口配置摄像系统的功能；支持摄像系统通过串行控制接口（HCOM1）调节光源亮度；

16、信噪比：≤52dB，（允差为-20%）；

三）摄像头

1.被照式 HD 传感器，分辨率达 1920×1080P，画面更清晰， 细节不放过；

2.摄像头控制，支持 4 键手柄控制，可个性化定制冻结、录像、数字变倍等十余种功能；

3.IPX8 防水等级，可浸泡消毒，低温等离子及环氧乙烷消毒，有效延长摄像头使用寿命 ；

4.摄像头具有光学变焦功能；

5.低升温设计，手感温度不超过 37℃，长时间手术不烫手，更安全、更可靠；

		1	6.与摄像主机同一品牌。 四）光学接口 光学接口有变焦和定焦可选，满足不同手术需求。变焦有HD1F150-30，定焦有HD0F18、HD0F20、HD0F22、HD0F25、HD0F28、HD0F32。 五）冷光源 1.冷光源显色性能不小于90，能够有效还原物体的真实颜色，不失真； 2.色温在4000～7000K之间，更贴近普通日常光照，能够真实还原物体色彩； 3.冷光源 LED 灯模块的寿命不小于30000 小时，更省电、LED 灯寿命更长、维护方便； 4.可与主机联动控制光源亮度，根据不同手术场景，调整光源亮度，使手术更高效便捷； 5.自动模式，可自动根据不同手术场景，识别并调整光源亮度； 6.与摄像主机同一品牌。 六）导光束 工作长度 3M,CF 型。 七）图文工作站 高清工作站由专用软件、品牌商务电脑（CPU：双核处理器，8G 内存，1T 硬盘，独立声卡，独立网卡，鼠标键盘、全高清彩色显示器）、品牌打印机、医用工作台车、 高清视频采集卡、COM 脚踏开关、视频线组成。 1.全高清数字化图像采集、图像清晰、色彩逼真，支持录像和回放。 2.视频采集分辨率最大为 1920*1200P，最小为 640*480±5% 采用先进的 编码格式进行视频压缩。 3.采集超过 500 万幅高清静态图片或连续录像 500 小时以上。 4.视频输入端口：DVI,HDMI,HD-SDI,YPbPr,RGB,Y/C(S-Video),CVBS。 5.可对图像进行图形标注、文字标注、部位标注、病理描述、测量等功能处理，放大镜功能可局部放大图像，便于观察诊断。 6.四画面图像冻结显示功能，方便医生观察比较。 7.可对采集的图片或视频加上时间戳，便于在图片或视频上显示采集时间。 8.拥有大容量专家诊断词库和诊断模板，可快速生成诊断报告。 9.支持键盘、遥控器和脚踏开关采集图像和录像。 10.配置清单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摄像系统－主机	1	套
摄像系统－摄像头	1	套
冷光源	1	台
导光束	1	条
图文工作站	1	套
光学接口	1	个
宫腔内窥镜	1	根
弯剪刀	1	把
弯分离钳	1	把
抓紧钳	1	把
鸭嘴抓钳	1	把
型持针钳	1	把
肌瘤钻	1	把
推结器	1	把
单极电凝钩	1	把
单极电凝棒	1	把
单极高频电缆线	1	条

▲	2	（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一）硬性宫腔内窥镜 1.▲视向角15°、视场角85°、视场中心角分辨力≥2.6C/(°)、分辨率≥9.361p/m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按键式HD摄像主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按键式HD摄像主机** **详见附表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一：摄像头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一）**摄像头** **详见附表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二：光学接口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二）**光学接口** **详见附表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三：冷光源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三）**冷光源** **详见附表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四：导光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四）**导光束** **详见附表九：宫腔内窥镜系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五：电切内窥镜及附件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十五）**电切内窥镜及附件** 一）电凝电切内窥镜 适用于尿道、前列腺、膀胱和子宫的检查，并在生理盐水环境下　使用，配合等离子手术设备利用高频电流热效应对病变组织进行切割、凝血。　产品由光学内窥镜、外鞘、内鞘、操作器、等离子手术电极及附件组成，其中附件为可视鞘、进水接头、 冲洗接头。

1

1.光学内窥镜视场角 2W(°)：90°±5%

2.视场中心角分辨力 ra(d)：2.5 C/°±5%

3.插入部分最大宽度（mm）：4.0mm 或 2.9mm±5%

4.工作长度（mm）：302mm±5%

5.设计光学工作距 d0:20mm±5%

6.有效景深范围：4～100mm

7.在 A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 Ra 和在 D65 标准照明体下的显色指数Ra：90%

8.有效光度率 DM：2000±5%

9.单位相对畸变 Vu-z 的控制量：25%±5%

10.外鞘和内鞘工作长度（mm）：180.5 ±5%或者 200.5±5%，外鞘、内鞘构成的各连接部分，采用紧配合方式连接，其配合处应无明显可见缝隙；采用焊接方式连接，其焊缝处应无凹凸不均匀、脱焊、堆焊或明显的麻点现象；采用胶合方式连接，其胶合处应无溢流或明显胶堆现象，其他部分无胶流纹痕。

11.插入部分最大宽度（Fr）：6.9 ±5%和 26.7±5%

12.可视鞘工作长度（mm）：230mm±5%；操作器全长：89mm±5%

13.手术电极工作长度 L：288±5%；手术电极行程 L2:25；电缆线长度 L3:2800±5%

14.进水接头最小宽度（mm）：7.4 ±5%和 8.4±5%；冲洗接头最小宽度是（mm）：7.4±5%；可视鞘、操作器、进水接头、冲洗接头构成的各连接部分，采用紧配合方式连接，其配合 处应无明显可见缝隙；采用焊接方式连接，其焊缝处应无凹凸不均匀、脱焊、堆焊或明显的 麻点现象；采用胶合方式连接，其胶合处应无溢流或明显胶堆现象，其他部分无胶流纹痕。 各连接处应密封良好，每 1min 渗漏不得多于 5 滴，其中手术电极与操作器的连接处每10s 渗漏不得多于5滴。

15.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操作器	1
2	光学内窥镜	1
3	内鞘	1
4	外鞘	1
5	闭孔器	1
6	环状手术电极	1
7	球状手术电极	1
8	针状手术电极	1
9	铲状手术电极	1
10	可视鞘	1
11	进水接头	1
12	冲洗接头	1
13	双极高频电缆线	1
14	消毒盒	1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六：医用灌注泵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六）医用灌注泵 1.安全分类I类BF型。 2.额定功率≤150VA。 3.液晶屏显示，一目了然。 4.应用范围广， 基本可以满足各种科室的灌注要求（妇科、泌尿外科、腔镜手术、关节手术、脑外科等）。 5.压力可以根据需要调节设定，压力设定范围50～700mmHg。 6.流量可以根据需要调节设定，流量设定范围10ml～1500ml/min。 7.可显示各种功能数据（实际流量、实际压力等），监测精准。 8.管路可高温高压和低温等离子消毒。 9.配件可与其他品牌通配。 10.电机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噪音低，运行稳定。 11.采用挤压式的供水方式，很好地保持腔道形状和视觉效果，形成理想的手术空间和清晰的视野。 12.运行方式：连续运行 13.整机保修时间3年 14.噪声≤70dB(A) 15.外形尺寸360*310*130mm±30mm 16.配置清单：主机1台、灌注管路3套、电源线1支、使用说明书 1本。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七：内窥镜影像工作站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十七）**内窥镜影像工作站（可视人流监测系统）** 1.适用范围：可与一次性内窥可视宫腔组织吸引管或一次性使用可视流产吸引管配套使用，适用于对妊娠早期的胚胎组织观察和吸引。 2.组成：由箱式推车、计算机、显示器、键盘、鼠标、视频采集线组成。

1

3.基本参数

3.1主机配置

a）处 理 器：I5-10代以上

b）主　频：2.7GHz

c）内　存：16GB

d）硬　盘：2T

e）操作系统：Intel Pentium G2020 2.9GHz双核及以上兼容版本

3.2显示器

a）屏幕尺寸：≥17英寸LCD

b）分 辨 率：1280×1024

c）接口方式：AVG接口

d）显示器与对应的支架可灵活转动

3.3工作方式：连续工作

3.4图像分辨率：在工作距离内的图像的水平、垂直分辨率≥ 81p/mm.

4.内置工作软件，可用于病历建立，具有病历编辑、拍照、录像、打印、存储功能。存储的录像可随时查阅。

5.设备操作系统具有密码管理功能。

6.支持编辑手术记录等信息。

7.支持医生使用账号权限信息的设置。

8.数据接口：具有USB 数据接口。

9.设备正常工作条件：

a）环境温度：10℃ ~30°C；

b）相对湿度：15%～80%；

c）大气压力：80kPa~105kPa；

d）输入电压：交流电220V±10%、50Hz±1%、1A。

10.配置清单

组件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主机	处理器：I5-10代以上，主频：2.7GHz内存：16GB，硬盘：2T，操作系统：Windows 10	1	台
显示器	屏幕尺寸：≥17英寸LCD（4:3），分辨率：1280*1024P接口方式：VGA接口	1	台
一体化台车	箱式推车：可容纳各种主机	1	台
usb延长线	输出视频格式：NTSC	1	根
视频采集线	IPXO输入	1	根
脚踏开关	可控单双极输出	1	台
打印机	彩色	1	台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八：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八）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1.紫外线辐射波长：辐射波峰值波长为253.7nm，误差为±0.3nm，此波段具有最佳的杀菌、消炎效果； 3.紫外线有效受照区：照射器对照射面进行垂直照射时， （1）体表照射器距离照射面1cm距离时，受照面积≥2400mm2； （2）体腔照射器直光导距离照射面1mm距离时，受照面积≥177mm2； （3）体腔照射器弯光导距离照射面1mm距离时，受照面积≥180mm2； （4）体腔照射器鼻光导距离照射面1mm距离时，受照面积≥24mm2； 4.治疗时间：0s～100s可调，步长1s，误差为±2%。预置为10s； 5.语音提示功能：治疗结束时有音响提示； 6.治疗时间过量报警功能：当用户设置治疗时间过量时（体腔照射超过20S或体表照射超过60S），主机有音响提示报警；且在治疗结束时有音响提示。 7.一键飞梭操控，高档显示面板，提示醒目准确； 8.治疗状态下，体腔手柄（通风口处）的温度达35℃±5℃时，自动通风散热； 9.具有专门用于口腔、肛周部位、深度创面治疗的照射光导装置，具有口腔紫外线光导保护套用于控制交叉感染； 10.紫外线输出光源纯度：253.7nm的紫外线辐照强度≥90%； 11.防紫外辐射眼镜：佩戴墨色防紫外线辐射眼镜情况下：紫外线辐照强度透过<0.01mW/cm2；佩戴透明防紫外线辐射眼镜情况下：紫外线辐照强度透过<0.02mW/cm2。 12.紫外线辐射剂量：紫外线最大辐射剂量≤2J/cm2 。 13.设备配置 ①主机1台　　②电源线1根 ③紫外线光导3根　　④体表照射器1个 ⑤体腔照射器连接线1根　⑥体表照射器连接线1根 ⑦体腔照射器1个　⑧紫外线防护镜（透明镜、墨镜）各1个 ⑨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　⑩台车1台
▲	2	（十八）短波紫外线治疗仪 2.▲紫外线辐射强度： （1）体表照射器距离照射面距离≤1cm时，开机辐射强度≥17.1mw/cm2 ； （2）直光导距离照射面距离≤1mm时，紫外线辐射强度≥15mw/cm2； （3）弯光导距离照射面距离≤1mm时，紫外线辐射强度≥4mw/cm2； （4）鼻光导距离照射面距离≤1mm时，紫外线辐射强度≥4mw/cm2； 连续使用1000小时后，各类型照射器紫外线辐照强度维持率≥95% ； 以上四项结果能够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一十九：电动肌肉振动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十九）电动肌肉振动机 1.电机转速：1800～3500转/分±15%。 2.运行模式：连续、脉冲、自动、自定义四种可选。 3.调节范围：强度1～9级可调，脉冲停顿时间0.5～5秒可调。 4.工作条件：温度环境+5℃～+40℃；湿度范围≤80%；大气压力范围70KPa～106KPa；输入功率60 W。 5.振动垫负荷：≥90kg。 6.进液防护程度：普通型 7.防爆防燃：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或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设备。 8.设备配置：电动肌肉振动机1台、说明书保修卡1本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麻醉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十）麻醉机 一）设备用途：病人的全身麻醉，麻醉呼吸的监测和管理。 二）主要规格和系统概述 1.具有高清晰度≥10寸彩色屏幕；适用于成人、儿童和新生儿。 2.一体的呼吸机和气道监测，以及扩展的监测功能。 3.顺应性自动检测和补偿，气体泄漏自动检测、自动补偿。 4.旋转式APL阀，5、10、20、30、40、70cmH2O位置均有刻度显示且任意调节位置（包括40-70之间每增加5cmH2O）均有触觉和声音提示，具备提拉式快速放气功能。 三）技术参数 1.气体输送系统 1.1.两气源（氧气/空气、氧气/氮气）。 1.2.流量控制：O2/N2O混合时，S-ORC确保23%的最小氧浓度。 1.3.采用高精度的双管流量计，适用于低、微流量麻醉。 2.麻醉呼吸机 2.2.容量控制模式下潮气量设置范围：20—1400ml。 2.3.通气模式：手动，自主，容量控制，压力控制。 2.4.呼吸频率：4—60次/分。 2.5吸呼比：4:1-1:4。 2.6.吸气暂停（Tip：Ti）：0%～50%。 2.7.吸气流速：压力控制模式下10-75 L/min。 2.8.吸气压力：5-65 cmH2O。 2.9.呼气末正压PEEP：0-20 cmH2O。 2.10.触发：2—15升/分。

	1	3.呼吸回路 3.1.高度集成化呼吸回路，系统容量为≥2.5升（不包括钠石灰罐、手动皮囊和软管）。 3.2.呼吸回路设计简洁，所有部件拆装方便，无需特殊工具，可134℃高温高压消毒。 3.3.标配回路加热，非冷凝装置，防止呼吸回路积水。 3.4.具有新鲜气体隔离阀，保证潮气量的输送不受新鲜气体流量变化的影响。 3.5.CO2吸收罐容量≥1.5升。 4.麻醉气体挥发罐 4.1.原装挥发罐，与麻醉机同一品牌，具备压力、流量、温度自动补偿。 4.2.双罐位，加药量≥300ml。 4.3.配置一个异氟醚或七氟醚挥发罐。 4.4.只需出厂一次定标，终身免维护。 5.监测 5.1.一体化≥10寸彩色屏幕，全中文操作界面。 5.2.监测参数：吸入氧浓度、潮气量、呼吸频率、分钟通气量、平均气道压、气道峰压、PEEP。 5.3.待机时可显示系统泄漏和顺应性数据。 5.4.气道压力实时波形显示。 5.5.三级智能报警系统，报警参数：潮气量、分钟通气量、窒息报警、气道压力报警等。 6.其它 6.1.内置后备电池：至少45分钟。 6.2.电源：100—240伏特，50/60赫兹。 7.配置清单 ①麻醉机主机：2台 ②流量传感器：10个 ③一次性麻醉回路：50套 ④七氟醚挥发罐：2套 ⑤5米空气连接管：2套 ⑥5米氧气连接管：2套 ⑦废气排放系统：4套
▲	2	（二十）麻醉机 三）技术参数 2.1.▲非风箱式呼吸机，无需驱动气体，在中央气源和钢瓶供气中断的情况下可抽取室内空气，呼吸机继续工作，保证病人安全。 3.6.▲非压差式流量传感器，监测精度高，不易受水汽影响。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一：心电图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十一）心电图机

		1	一） ECG输入及波形处理 1.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支持九导联专用儿童模式，具有9导联、12导联同步自动分析功能输入阻抗：≥100MΩ（10Hz） 2.A/D转换：24bit 3.采样率：≥64000Hz 4.独立起搏通道，起搏采样率：80000Hz 5.频率响应：0.01Hz—500Hz 6.定标电压：1mV±1% 7.耐极化电压：≥±960mV 8.时间常数：≥5s 9.共模抑制比：≥140dB 10.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11.增益：含但不限于1.25、2.5、5、10、20、10/5、自动（AGC）mm/mV可选。 12.走速：含但不限于5mm/s、6.25 mm/s、10 mm/s、12.5mm/s、25mm/s、50mm/s可选。 二）整机设计 1.≥8英寸彩色液晶电容触摸屏，屏幕倾斜角设计，分辨率≥1280×800P。 2.整机重量≤3kg 3.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A4报告，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4.设备内置存储器，支持内置存储病历≥100000例，并支持外接U盘和SD卡扩展存储空间。 5.支持通过连接一维码、二维码扫描枪获取病人信息。 6.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WIFI模块，可支持含但不限于2.4GHz/5G Hz双频带传输。 7.内置蓝牙模块，支持通过蓝牙分享PDF或图片格式的报告。 三）系统功能 1.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2.手动、自动、节律等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3.屏幕具有快捷按键，可一键进入节律模式采集，可采集单节律或三节律数据。 4.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以不同颜色标记信号质量，提醒医生对相应导联进行处理。 5.具有智能采集功能，开启后可根据导联信号质量自动开始/停止心电采集。 6.支持≥30min数据采集、冻结功能，方便医生对所需区间的波形进行更好的观察、分析并选择所需要的时间段进行记录。 7.具有心律失常提示功能。 8.具有严重疾病提示功能，突出标识可对心肌梗死、高度房室传导阻滞、致命性心律失常等危急重症心电图进行标识。 9.具有在屏诊断功能，可在屏幕上进行报告查看、报告编辑、波形放大、数据测量等操作。 10.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11.支持用户登录设置，并针对不同用户分权限管理。 12.可以与同品牌心电网络相连，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检查数据自动上传，实现全方位信息化管理，优化医院工作流程，减少医生工作量。 四）电源

		1.交直流两用，自动转换。 2.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4小时 。 五）产品认证 制造商需要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二：胎音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十二）胎音仪 1.手持式紧凑设计，一手掌握； 2.高亮度屏幕显示胎心数字，探头工作状态及探头工作频率自动识别显示； 3.轻巧机身设计，整机≤300g。 4.超声工作频率：标配3MHz±10% ，可选配2MHz±10%。 5.高灵敏度超声探头，可检测9周小孕周胎儿心率； 6.探头与主机分体设计，探头可更换。 7.超声输出强度：Iob≤8mW/cm2； 8.胎心率检测范围：50-240bpm，心率检测精度：±2bpm；分辨率：1bpm。 9.在探头表面200mm的距离处，灵敏度≥90dB。 10.电源：标配充电电池可在线待机充电，连续工作时间≥10小时。 11.具有电量低提示功能； 12.无信号1分钟自动关机和探头归位自动关机功能； 13.内置扬声器； 14.具有音频输出接口，可接驳耳机或有音频输入的录音机； 15.可选配充电座，机器使用完可直接放充电座上进行充电；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三：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十三）心电监护仪 1.整机要求：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1.2.≥10.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P，≥8通道波形显示。 1.3.屏幕标配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1.4.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 1.5.内置电池，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可选配高容量电池工作时间≥6小时。 1.6.安全规格：ECG, TEMP, SpO2 ,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1	1.7.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10年。 1.8.主机防水等级≥IPX1，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0.75米台面跌落测试。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40种，在使用说明书中清晰列举消毒剂的种类。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C。 1.11.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2.监测参数： 2.1.配置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以上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支持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3.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但不限于6.25mm/s、12.5mm/s、25mm/s和50mm/s。 2.4.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5.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等，标配支持≥27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2.6.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2.7.支持≥3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2,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来自SpO2的PR测量范围：20-300。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和整点5种测量模式，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 2.12.提供呼吸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呼吸测量范围：0-200 rpm。 2.13.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 2.14.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 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使用说明书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3.支持≥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0秒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4.支持≥1000组NIBP测量结果，可选配升级为高容量存储卡，支持3000组NIBP测量。 3.5.支持≥12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6.具有报警升级功能，当参数报警经过一定的时间未被处理或伴发了其他报警，就会升级到更高一个级别。 3.7.具有特殊报警音，当监护仪在病人发生致命性参数报警时，发出特殊的报警音进行提示病人处于危急状态。 3.8.支持根据病人的参数趋势变化，可自动推送HR/PR、SpO2、RR等参数的报警建议。 3.9.具备参数组合报警功能，可对患者同时多个参数变化给出统一报警提示，更好地反映病人状态，提供≥10个预设组合报警，并允许自定义≥10个组合报警。

3.10.支持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可选隐私模式。

3.12.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3.可升级临床评分系统，包括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早期预警评分系统）、NEWS2（早期预警评分系统2），可支持定时自动EWS评分功能，支持动态刷新EWS和EWS报警。

3.14.支持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目标监测界面，能够显示ECG,SpO2,IBP,CO2等多种参数测量值和波形；目标监测界面至少包括目标参数区、参数列表区、目标参数统计区、目标参数趋势区等，目标参数统计区与目标参数趋势区相互联动。

3.17.支持带ABD事件的呼吸氧合界面。

3.18.支持选配房颤概览功能，可显示当前病人持续 30 秒以上的房颤事件的统计信息和生命体征参数趋势。

3.19.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20.可升级内置记录仪。

3.21.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12它床的报警信息。

4.配置清单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台
心电导联线（标准配套）	1套
心电电极5片装	1套
血氧电缆（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血氧探头）	各1套
无创血压袖套（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各1套
锂电池	1块
三相电源线	1根
使用说明书	1本
中文操作卡	1份
设备保修卡	1份
序列号小标贴	1份
合格证	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四：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十四）**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1	1.基本功能：在临床上用于对来源于人体的血清、血浆、全血、末梢血样本中的被分析物进行定性或定量检测。 2.测定方法：吖啶酯直接化学发光法。 3.分析方式：全自动检测，无需手动加样。 4.样本测试速度：可达到每小时≥140个测试。 5.仪器吸取样本后最快出结果时间：首个测试结果时间≤15分钟。 6.定标曲线稳定时间：≥25天。 7.急诊方式：≥20个样本位，均支持急诊模式。 8.样本位：≥20个样本位，样本随来随测，循环使用。 9.样本容器：支持样本原始管直接上机，包括多种规格采血管、末梢血锥形管、生化杯、定标管等。 10.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末梢血。 11.样本针清洗：高效对冲式反流洗针模块。 12.样本处理能力：能够不停机连续上样。 13.样本针加样精密度：≤1%(50ul)。 14.样品针加样量范围：5-150ul。 15.液位检测：具有液面检测功能，同时有凝块探测功能。 16.样本稀释功能：支持在机稀释，最大稀释倍数≥350倍。 17.携带污染率：≤10-7。 18.试剂位：≥8个试剂位，支持冷藏功能。 19.试剂更换：支持在线更换。 20.混匀方式：清洗前后均支持摇匀。 21.孵育温度：37±0.5度。 22.清洗方式：来回往复式涤荡清洗法。 23.软件运行环境：主机为一体机，安卓系统；基本配置：Cortex-A9双核，1GDDR3,8GBeMMC,1GHz,USB2.0接口；显示器≥10英寸led显示屏，带有触摸功能，分辨率1280×800P，显示仪器的操作软件界面；网络条件：无需联网，可单机运行，通过RS232串口连接LIS系统。 24.重复性：变异系数（CV）≤3%，灵敏度可达0.6±0.1pg/ml。 25.线性：线性相关系数（r）应≥0.99。 26.稳定性：不超过±10%。 27.温度：正常工作环境：温度10-30度。 28.湿度，RH（不凝集状态）：正常工作环境：相对湿度≤70% 29.大气压力：85KPa~106KPa。 30.配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装箱清单	1	份
2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	1	台
3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操作手册	1	份
4	产品注册证	1	个
5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日常操作流程卡	1	份
6	出厂检测报告	1	份
7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安装验收卡	1	份
8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装机记录表	1	份
9	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装机要求	1	份
10	废液桶（10L）	1	个
11	10L软桶清洗液瓶口撑板	1	个
12	CCC规格电源线	1	根
13	10L桶盖，含液位探测器和导管	1	套
14	激发液桶盖及导管	1	套
15	保险丝	2	个
16	废弃物收集盒	1	个
17	激发液座	1	个
18	合格证	1	套
19	保修卡	1	份
20	缠绕管	1	件
21	黑色卡扣	6	件
22	开箱扳手	1	个
23	500mL冷却液	1	瓶
24	反应杯套装	2	盒
25	清洗液（10L/桶）	1	桶
26	激发液套装（2x250ml/套）	1	套
27	装机试剂	1	盒
28	光检查液	1	盒
29	管路清洗液（1x1000ml/瓶）	1	瓶
30	空试剂盒	1	件
31	试剂盒底座	2	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五：洗板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十五）洗板机 1.制造企业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2.洗板机类型：立式离心洗板机； 3.操作方式：≥8寸触摸屏操作； 4.残液量：≤0.5μL； 5.洗板仓位：≥4个； 6.清洗头：96针清洗头（8*12孔） 7.酶标板清洗条数可调：1～8条可调； 8.清洗次数：可调； 9.清洗时间：可调； 10.浸泡时间：可调； 11.脱水时间：可调； 12.自动休眠时间：可调； 13.清洗通道：洗液通道3个，清洁通道1个，废液通道1个；3种洗液可自由切换。 14.自动清洗功能：开机和关机自动对管路进行清洗维护； 15.脱水运行中开盖自动停止功能，开盖紧急停止；高速运行过程中有安全提示功能。 16.液位报警：洗液瓶空，去离子水瓶空或废液桶满，均会发生报警提示； 17.整机噪声：工作状态下≤70dB，待机状态下≤60dB；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六：医用冷藏箱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十六）医用冷藏箱 1.用途：适用于医院、药房等冷藏物品。 2.参数指标 2.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16-32℃，环境湿度：20%～80%，电压：187V～242V，频率：50±1Hz。 2.2.样式：立式，玻璃门。 2.3.有效容积：≥725L。 2.4.外部尺寸（宽*深*高mm）：1093*772*1992±50mm。 2.5.内部尺寸（宽*深*高mm）：980*595*1260±30mm。 2.6.箱内顶部LED照明系统，功耗低，亮度高，箱体内部一目了然。 2.7.压缩机：采用品牌高效压缩机，品牌风扇电机，节能高效、静音。 2.8.门体带锁设计，防止随意开启，存储物品安全。 2.9.共4脚轮+2脚刹设计，移动固定方便。 2.10.高亮度数码温度屏，视觉更柔和，显示精度0.1℃，可调阅湿度。 2.11.≥10个高密度钢丝浸塑搁架，带标签卡，方便存放物品标识，且易于清洗。 2.12.风冷式高效冷凝器，翅片式蒸发器，冷藏内置吸风风扇，制冷迅速；具备自然化霜功能，化霜过程中箱内温度仍保持在2-8℃范围内。 2.13.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内置上部温度、下部温度、控制/报警温度、环境温度、蒸发器温度、冷凝器温度、湿度传感器等7路传感器，确保运行状态安全稳定， 温度传感器置于箱内空气中，实时感应温度变化。 2.14.风道式强制冷气循环系统，确保箱体内部温度均匀性。箱内温度波动范围±3℃，可通过设定温度使箱内温度保持在2-8℃范围内。 2.15.完善的声光报警功能：声音蜂鸣、报警代码3秒/次间隔闪烁，具备远程报警功能。具有高温、低温、传感器报警、开门、断电报警等多种功能，物品存放更安全。 2.16.蓄电池可提供不少于48小时显示及报警功能。 2.17.选配：温度记录打印机，打印时间间隔1～240分钟可选。系统内时间与北京时间同步。可打印当天及一周内数据，也可打印定义时间段数据。 2.18.USB数据导出接口，默认导出未导出过的数据，最多导出12个月，数据PDF格式。 2.19.标配通讯接口、远程报警接口。 2.20.门体加热模式：自动加热模式、一直加热模式、关闭模式，实现一定条件下无凝露，开门小角度自动关门功能。 2.21.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 2.22.门开风扇电机停止运行，门关风扇电机自动开始运行。 2.23.左侧标配1个测试孔，方便测试箱内温度。 3.服务 3.1.验收合格后，整机免费保修三年，压缩机等主要零部件免费保修五年，终身维修。 3.2.接到维修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实施维修服务。 3.3.终身免费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均可享受到终生的免费咨询服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七：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十七）实时荧光定量PCR仪 1.设备用途：用于核酸靶点的灵敏且特异性的检测和定量。 2.技术参数及要求 2.1.检测通道：6通道 2.2.线性范围：100—1010个拷贝 2.3.控温方法：半导体热电 2.4.样品容量：96孔（单反应模块） 2.5.样品容积：15～100μL 2.6.适用耗材：0.1-0.2 mlPCR管 2.7.激发光源：LED光源 2.8.检测器：光电传感器 2.9.温度准确性：±0.1℃ 2.10. 温度均一性：±0.1℃ 2.11.升降温速率：≥4℃/S 2.12.试剂开放，无需专用。适配市场上主流的试剂厂商试剂，试剂说明书上有标注适配该品牌机型。 2.13.分析软件：定量/定性、熔解曲线、多管多项目分析、相对定量、等位基因、HRM、SAT实时荧光等温扩增 2.14. 检测灵敏度：最小分辨率为1个拷贝 2.15.热盖：电子自动锁控热盖 2.16.有断电保护功能 2.17.使用年限：≥8年 ；质保期（保修期）：3年 3.配置清单：实时荧光定量PCR仪1台、配套电脑1台、配套基因扩增仪1台、配套荧光计1台。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八：普通PCR扩增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二十八）普通PCR扩增仪 1.模块规格：0.2ml*96，铝合金模块384，铝合金模块、原位或平板模块。 2.有效孔位：96孔（单管，8连管，12连管，无裙板，半裙板）、384孔板可定制。 3.温度准确度：≦±0.1℃ 4.模块控温精度：≦±0.1℃ 5.最大升温速率：≥5℃/s 6.模块控温技术：≥3路半导体制冷片独立控温+分布式模块温度补偿，采用PC系列长寿命半导体制冷片。 7.模块温度设置范围：0-105℃ 8.热盖温度设置范围：30-110℃，ON/OFF（热盖可开启和关闭）。 9.智能热盖设置功能：可根据程序自动设定热盖温度。 10.温度曲线实时显示：实时显示模块及热盖的实际温度。 11.温度梯度功能/范围/跨度：12列梯度/30-99℃/1-42℃，只需设置最左、最右列温度，其他列温度自动计算赋予。 12.温度递变：±10℃/Cycle 13.时间递变：±120s/Cycle 14.升降温速率设定：0.1-3.5℃/s，等速率变温。 15.参数设置智能向导：显示参数设置范围和错误时自动警告等。 16.管理员账号：创建用户，设置用户登录密码，软件升级，恢复出厂设置等。 17.用户账号：根据需要自行创建用户账号，文件数据单独保护。 18.详细运行日志功能：有详细的运行日志，并以红色字体提醒，包括运行程序，运行时间，过程动作，过程错误等。 19.程序模板：用户可编辑的模板程序。 20.USB接口：用户文件一键导入/导出，台间程序交换便捷；U盘软件升级。 21.运行状态的人性化显示：动态温色背景、动画运行状态、呼吸灯指示、蜂鸣提示。 22.多种界面随心切换、极简主界面、程序运行界面、动态曲线界面、工程界面等。 23.智能抑制非特异性扩增功能：程序运行等待热盖恒温过程中模块10℃恒温。 24.智能试剂温度控制：根据设定的反应体系容量进行精准控温。 25.压盖自适应试管高度自适应（高管、矮管、平顶管、圆顶管等全适应）。 26.梯度温度可同时到达。 27.开机可智能自检。 28.运行结束可自动报告运行状况。 29.故障可自诊断及报告。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十九：氩气高频电刀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二十九）氩气高频电刀 1.高频电、氩气一体化设计。

		1	2.具有专用的电外科治疗模块，可满足各科手术要求。 电切：混切、内镜切1，最大输出功率为300W，负载（500Ω） 单极电凝：强力凝最大输出功率为120W，负载（500Ω） 双极电凝：最大输出功率为100W，负载（100Ω） 4.具有氩气输出模块 氩束凝：最大输出功率120W，负载（500Ω）。 氩气流量0.1—12L/min可调，0.1L/min步进。 5.大屏幕液晶显示，直观、明显、易操作。 6.内镜治疗一键式选择，内镜切1用于息肉圈套、EMR、ERCP等治疗，智能控制输出功率大小，精细切割。 7.步进方式：0-50W时，以1W步进；大于50W，以5W步进。 8.氩气高频电刀电磁兼容，I组B类全浮的形式输出，CF型设备。 9.具有手控、脚控两种控制方式。 10.采用三联脚踏分别控制电切、电凝、氩束凝，可自动转换，方便操作者使用。 11.单、双中性极板检测功能，极板故障时，发出报警并停止输出。 12.具有语音报警提示，醒目、直观了解报警原因。 13.具有双反馈回路总的功率控制，输出功率稳定可靠。 14.具有音量调节功能，亮度调节功能。 15.氩束激发距离在7—10mm以上，保证内镜下的视野清晰。 16.具有氩气冲洗功能，有效提高氩气激发距离，防止氩束电极阻塞。 18.配置清单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主　　机	台	1
电 源 电 缆	根	1
氩气软电极（胃镜）	条	2
夹子装置	支	5
一次性使用内窥镜注射针	支	2
氩气软电极延长线	条	1
高频连接电缆	根	2
一次性使用可监测中性电极	片	10
中性电极连接电缆	根	2
脚 踏 开 关	只	1
氩气减压阀	个	1
气　　管	根	1
氩气专用钢瓶	个	2
专用推车	辆	1
技术使用说明书	份	1
保 修 证	份	1
合 格 证	份	1
装 箱 清 单	份	1

▲	2	（二十九）氩气高频电刀 3.▲具有专用内镜治疗模块： 内镜切1最大输出功率为150W，分别具有4种强度，4种效果可调，负载为（500Ω）。可开展内镜下各种高频治疗。 17.▲氩气软电极具有与设备同品牌的重复使用和一次性使用两种，可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十：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三十）心电监护仪 1.整机要求 1.1.一体化便携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配置提手，方便移动。 1.2.≥10.1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1280*800P，≥8通道波形显示。 1.3.屏幕标配最新电容屏非电阻屏。

1.4.显示屏采用宽视角技术，支持170度可视范围。

1.5.内置电池，无需螺丝刀工具支持快速拆卸和安装，支持监护仪工作时间≥4小时；可选配高容量电池工作时间≥6小时。

1.6.安全规格：ECG, TEMP, SpO2 , NIBP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CF型。

1.7.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10年。

1.8.主机防水等级≥IPX1，整机抗跌落设计通过≥0.75米台面跌落测试。

1.9.监护仪清洁消毒维护支持的消毒剂≥40种，在使用说明书中清晰列举消毒剂的种类。

1.10.监护仪主机工作温度环境范围：0~40°C。

1.11.监护仪主机工作湿度环境范围；15%～95%。

2.监测参数

2.1.配置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以上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支持成人、小儿、新生儿患者。

2.3.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但不限于6.25mm/s、12.5mm/s、25mm/s和50mm/s

2.4.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ST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5.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等，标配支持≥27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2.6.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ms。

2.7.支持≥3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24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统计和QT/QTc统计结果。

2.9.提供SpO2,PR和PI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来自SpO2的PR测量范围：20-300。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和整点5种测量模式，提供24小时血压统计结果。

2.12.提供呼吸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呼吸测量范围：0-200 rpm。

2.13.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

2.14.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 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

3.系统功能：

3.1.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满足医护团队快速管理患者报警需求，产品使用说明书提供报警限自动设置规则。

3.2.具有图形化技术报警指示功能，帮助医护团队快速识别报警来源。

3.3.支持≥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0秒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4.支持≥1000组NIBP测量结果，可选配升级为高容量存储卡，支持3000组NIBP测量。

3.5.支持≥120小时（分辨率1分钟）ST模板存储与回顾。

3.6.具有报警升级功能，当参数报警经过一定的时间未被处理或伴发了其他报警，就会升级到更高一个级别。

3.7.具有特殊报警音，当监护仪在病人发生致命性参数报警时，发出特殊的报警音进行提示病人处于危急

1

状态。

3.8.支持根据病人的参数趋势变化，可自动推送HR/PR、SpO2、RR等参数的报警建议。

3.9.具备参数组合报警功能，可对患者同时多个参数变化给出统一报警提示，更好地反映病人状态，提供≥10个预设组合报警，并允许自定义≥10个组合报警。

3.10.支持有线网络通信，和除颤监护仪一起联网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3.11.支持监护仪进入夜间模式，演示模式和待机模式，可选隐私模式。

3.12.提供计时器功能，界面区提供设置≥4个计时器，每个计时器支持独立设置和计时功能，计时方向包括正计时和倒计时两种选择。

3.13.可升级临床评分系统，包括MEWS（改良早期预警评分）、NEWS（早期预警评分系统）、NEWS2（早期预警评分系统2），可支持定时自动EWS评分功能，支持动态刷新EWS和EWS报警。

3.14.支持昏迷评分（GCS）功能

3.15.动态趋势界面可支持统计1—24小时心律失常报警、参数超限报警信息，并对超限报警区间的波形进行高亮显示，帮助医护人员快速识别异常趋势信息。

3.16.提供目标监测界面，能够显示ECG,SpO2,IBP,CO2等多种参数测量值和波形；目标监测界面至少包括目标参数区、参数列表区、目标参数统计区、目标参数趋势区等，目标参数统计区与目标参数趋势区相互联动。

3.17.支持带ABD事件的呼吸氧合界面。

3.18.支持选配房颤概览功能，可显示当前病人持续 30 秒以上的房颤事件的统计信息和生命体征参数趋势。

3.19.提供屏幕截图功能，将屏幕截图通过USB接口导出到U盘。

3.20.可升级内置记录仪。

3.21.支持它床观察，可同时监视≥12它床的报警信息。

4. 配置清单

分项配件	数 量
主机	1台
心电导联线（标准配套）	1套
心电电极5片装	1套
血氧电缆（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血氧探头）	各1套
无创血压袖套（含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各1套
锂电池	1块
三相电源线	1根
使用说明书	1本
中文操作卡	1份
设备保修卡	1份
序列号小标贴	1份
合格证	1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河源市妇幼保健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远程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无 开户账号： 无 开户银行： 无 支票提交方式： 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供应商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采购包的第一成交候选人。本项目按采购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采购包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已获得包组1的第一成交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包组2、包组3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包组2、包组3从具有成交候选人资格的供应商中，排名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如供应商已获得前面包组的第一成交候选人资格的，则在后续包组中不作为有效供应商进行计算。如有效供应商数量不满足3家，则本采购包采购失败:如有效供应商数量满足3家或以上，则继续评审。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向本项目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的结果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2025年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编号：HFY-ZBHT-2024003④）相关约定收取。本项目收费具体说明如下：（1）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不足3000元（含3000元）的按3000元/宗进行收取。（2）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超出3000元，不足5000元（含5000元）的按5000元/宗进行收取。 （3）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结果超出5000元，单项项目/每包组按差额定律累进制计算后的87.17%收取。具体为： 100万及以下按1.50% ，100万（不含）—500万（含）按1.10%，500万（不含）—1000万（含）按0.8% 例如：某委托货物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150万元，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结果超出5000元，则单项项目/每包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00万元×1.50%+（150-100）万元×1.10%]×87.17% ＝ 1.786985万元。（4）其他约定：若委托招标（采购）项目（或包组）废标后，按照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的结果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2025年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书》（编号：HFY-ZBHT-2024003④）相关约定重新确认项目（或包组）重招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电子投标文件盖章要求：（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需要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2）投标文件每页均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含电子印章）。 2.本项目为远程电子开标，参与投标（响应）的投标人需在开标规定的时间内采用云平台CA锁进行签到及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否则导致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远程异地评标主会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河源市建设大道锦天大厦10楼i号）。 远程异地评标副会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4号2号楼3楼评标室七）。
19	开标解密时长	6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以合同分包形式预留，预留比例：40%。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

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

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梁小姐

电话：18211252772（工作/接收时间：8:30~17:00）

传真：/

邮箱：gczx_hyjk@163.com

地址：河源市建设大道锦天大厦10楼i号

邮编：517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河源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河源市源城区益民街8号

电 话：0762－3388372

邮 编：5170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

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2%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的产品，节能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2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在2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产品纳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所列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例在2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在2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若投标人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则指成立至今）【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8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 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承诺函）。

9	特定资格要求	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需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含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10	特定资格要求	所投产品应根据国家《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公告》(2017年第104号）等规定要求，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件。（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11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12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为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预留部分金额比例达到合同金额40%以上: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中合同金额的比例达到40%以上的货物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上述比例全部货物的制造商须符合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工业)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1: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符合上述比例的《分包意向协议书》。注2:上述比例全部货物的制造商应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工业)的政策划分标准，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见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注3:本项目须按货物类《中小企业声明函》进行填写，如填成服务或工程类《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视为中小企业。注：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采购限价 2) 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所投产品	招标文件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以进口产品投标
3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5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7	其它情况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

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包组3）):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带“▲”号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30.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带“▲”号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投标人所投产品带“▲”号重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 每出现一处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负偏离，扣2分，最低得0分。 注：所有投标人须提供产品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盖章技术白皮书（datasheet）或经厂家盖章产品使用说明书或质量认可材料或第三方机构的医疗器械检测报告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如技术参数中有明确证明材料要求的，按技术参数中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否则评标委员会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同样扣分。
	项目管理方案 (10.0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交货、安装调试等）进行评审： 1.对项目管理过程中的产品交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有非常清晰合理、完整规范的管理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高为优，得10分； 2.对项目管理过程中的产品交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有清晰合理、完整规范的管理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较高为良，得7分； 3.对项目管理过程中制定的产品交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较为清晰合理、完整规范，较合理、可行性较低为中，得4分； 4.对项目管理过程中制定的产品交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不够清晰合理、不够完整规范，不合理、可行性较低为差，得1分； 5.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 (10.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进行评审： 1.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非常详细具体、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10分； 2.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详细具体、基本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7分； 3.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较详细具体，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4分； 4.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方案不够详细具体，部分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1分； 5.不提供不得分。
	业绩 (6.0分)	根据投标人2021年01月01日以来具有的同类项目（医疗设备类）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1份得2分，满分6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为准，须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含封面、首页、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字盖章）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投标人的认证情况 (3.0分)	根据投标人获得的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三个认证范围须包含医疗设备)，每提供1项认证得1分，满分3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nca.cn)证书信息查询截图，证书状态须为“有效”，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11.0分)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售后服务方案；②厂家技术支持；③技术升级服务；④提供备品备件服务；⑤质保期满后的后续维修服务；⑥培训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内容齐全、描述详细，具有完善的培训体系及计划的，得11分； 2.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内容较齐全、描述较详细，培训体系及计划较具体的，得8分； 3.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有基本内容，描述简单，培训体系及计划简单的，得5分； 4.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培训体系及计划等部分方案内容未描述、不全面的，得2分； 5.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签订双方：

签订时间：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甲 方（采购方）：_____

乙 方（中标方）：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 市政府规范性指引文件要求，按照《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采购代理机构：_____），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条款内容如下。

第一条 证照要求

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证件，如：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许可证、产品注册证和生产许可证等；进口的医疗器械须提供同国食药监械（进）字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等材料。

第二条 其他要求

一、乙方所供进口医疗器械须提供产品合格证、进口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二、乙方不得向甲方交付未经注册、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或者淘汰的医疗器械，否则，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 约金。经一次更换、退货后，仍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三、乙方所供合同货物须为原厂原装未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如经鉴定不是原厂原装未使用过的全新设备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退回设备，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全部已付货款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因此造成甲方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四 、乙方应提供厂家的医疗器械质量售后服务及培训承诺作为合作附件。

第三条 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医疗器械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应当符合医疗器械行业标准。医疗器械的使用说明书、标签、包装应当符合《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管理规定》。

第四条 货物内容

序 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是否进口

备注：货物名称内容、配置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详细技术参数见投标文件。

第五条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元）

合同总金额包括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保修期服务、设备与院内系统双向通讯接口（含需独立布线、交换机连接）等相关费用、设备所需备用电源UPS、需求调查论证费、各项税费、采购项目验收费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设备到达正常使用状态前应当预见和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

第六条 设备要求

一、乙方所供设备到货时，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为该机的最新硬件和软件版本。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国产产品出厂日期不得超过到货日期9个月，　进口产品出厂日期不得超过交货日期12个月。其失效期不得少于我国关于医疗器械报废的有关规定，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退回设备，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全部已付货款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二、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三、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四、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第七条　运输与包装

一、货物等需长途运输包括铁路、公路、空运、水运等，在到达甲方指定的接收地点前的全部运费、保险费及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毁损灭失的风险（本处约定特指不可抗力，不包括甲方在验收或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法定质量标准或合同约定的可以退货情况）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应依照医疗器械行业标准或厂标对甲方所购买的医疗器械等进行包装，以防止医疗器械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污染等，确保医疗器械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第八条 交货时间和地点

一、交货时间：国产产品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 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试运行，进口产品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试运行。

二、交货地点：河源市妇幼保健院指定使用科室。

第九条 验收与异议处理

一、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验收工作按照国家、省市政府规范性指引文件执行。

二、乙方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交付甲方购买的医疗器械等，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对于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予以接收，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数量等，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退回设备，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全部已付货款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三、乙方提前交付甲方购买的医疗器械等，必须事前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由此引起的储存保管费用及标的物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乙方所交付的医疗器械等因运输造成包装破损、污染等无法用于临床时，甲方应及时统计并保存前述物品，并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补足。

五、乙方所提交的医疗器械数量超出合同约定的部分，甲方拒绝接收。乙方所提交的医疗器械数量少于合同约定的部分，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日期内补足，并支付不足部分货物总价5%的违约金。

第十条 安装培训

一、设备到达医院后15个工作日内厂家工程师必须完成安装调试，档案收集等工作。

二、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三、设备安装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委派厂家培训工程师前往甲方培训甲方工程技术人员及操作人员，确保甲方操作人员能熟悉设备操作。否则不予组织验收。以上工作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 、培训完成后，方可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设备正式移交给甲方。验收合格前保管责任归乙方。

五、厂家工程师及相关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及身份证复印件给甲方备案。

第十一条 保修保养

一、保修期限：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由乙方免费保修1～3年不等（详情见用户需求书），乙方在保修期内对货物本身质量造成的问题实行免费三包（保修、包换和包赔）服务，并提供终身维护服务。在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非人为损坏故障，国产设备由制造商，进口设备由全国总代

理商或全国总代理商授权的且有维修资质的省级总代理商负责维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维修保养要求

（一）乙方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及原厂商工程师3个月一次电话指导，日常保养时，不得自行修改软件程序及更换硬件配件，如要更换必须经甲方设备科书面同意。若乙方有违反本要求的，乙方按照新配件金额的5倍赔偿给甲方，并负责设备的正常运转。

（二）乙方在免费保修期满后，上门进行维修时，不得提供旧零配件给甲方，否则乙方按新配件金额的5倍赔偿给甲方。

（三）因设备每年都在升级，原厂商必须保障五年内有正常的耗材及配件供应，如须更换故障零部件，则按最优惠的价格收取费用。

三、设备在保修期内非甲方不正常使用发生故障，经过两次维修仍然无法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退回全部已付货款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售后服务

一、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不能修复，乙方免费提供相同品牌和型号的备用机给甲方使用。保修期内设备故障30天内无法修复的，需在30天内无偿更换新设备，并重新计算保修期。保修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　造成短期停用时保（质）修期按故障天数相应延长：每停机1天，延长7天。停机时间及保修期延长时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如甲方因业务拓展需要软件升级，则乙方在保修期内由厂方提供免费升级。如乙方生产单位为提高自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而提供的设备软件及硬件免费升级时，乙方应积极提供给甲方。

第十三条 款项支付

一、结算方式：乙方凭甲方验收合格单按合同价格以正规商品销售发票用银行电汇或其他合法方式结算。

二、支付方式：

签订采购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设备安装调试试运行，支付合同总金额50%；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20%。

三、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 采购合同；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 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备注：以上有关款项均系无息支付。

第十四条　合同解除

一、甲方有权在采取补救措施无效的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

二、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医疗器械、材料。

三、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行使单方解除合同的情形，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四、甲方认定乙方在本合同的实施过程中有严重违法行为可能影响合同的有效履行。

五、甲方根据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可以购买其他替代品种，乙方除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应对购买甲方替代医疗器械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一、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乙方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提供货物，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提供客观事实佐证证明材料。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核实后，　根据乙方是否有过错及其程度，由甲方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违约金或终止合同。解决问题的方案应通过书面的方式确认并双方盖章。

二、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违约金。每延误1周的违约金为迟交医疗器械价款的5%，直到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1周按7日计算，不足7日的按1周计算。延迟时间超过15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三、因乙方提供的医疗器械等质量不合格，如未经注册、无合格证明、过期、失效或者淘汰的医疗器械，乙方承担合同标的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应另行补足甲方损失。如涉及医疗器械等质量鉴定，有异议的一方可委托甲方所在地的法定鉴定机构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代交，如确定质量原因，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与质量无关，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因本合同争议提起诉讼，因诉讼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六条　商业贿赂特别条款

一、乙方在投标过程中，为达到中标目的，实施了对甲方相关工作人员给予金钱、财物、回扣等违法行为，一经查证属实，已经中标的，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永久取消其参与投标的资质；没有中标或尚未进入评标阶段，永久取消其参与投标的资质。

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基于其他可能损害甲方权益的目的，实施了对甲方相关工作人员给予金钱、财物、回扣等违法行为，该贿赂行为无论是否造成甲方及其下属医院损害，乙方都要支付合同标的额3倍的违约金，甲方保留解除合同的权利。如果数额较大，触犯刑法，提交公安司法机关立案，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七条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八条 其它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联系方式有变更的，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造成合同违约等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九条 条款释义

本合同每条标题仅是为了提示、明确该条文的内容，如与合同具体条款发生冲突出现不同理解时，应以该条文的具体内容为准。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及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任何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当向采购人所在地（河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裁定。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

一、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其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1式6份，其中甲方执4份，乙方执1份，招标代理机构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附件：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廉洁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签名）：

电　　话：

地　　址：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代表（签名）：

电　　话：

公司地址：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___年__月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纳税人编号：

合同附件：

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第一批）

廉洁协议

甲方：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

为加强廉政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的通知》（国卫医发〔2021〕37号）文件要求和医院通知精神，严禁收受红包和回扣，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双方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诚实守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承诺履行本廉洁协议有关约定。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乙双方单位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方面的有关规定。

（二）自项目招标、签订合同直至项目结束全过程，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均应全面履行合同内容及廉洁协议的各项规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责任

甲方单位及工作人员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要做到以下几点：
严格遵守廉洁从业各项准则和规定，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取和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

（二）遵纪守法、廉洁从业。严禁接受乙方（包含但不限于：药品、医疗设备、医疗器械、医疗卫生材料等医疗产品生产、经营企业或者经销人员）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红包和回扣。

（三）严禁参加乙方安排、组织或者支付费用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四）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除合同有特别约定外，不得向乙方介绍或指定项目分包或相关单位。

（六）除合同有特别约定外，不得向乙方推销或指定使用各种材料及设备等。

（七）不得利用职权为其家属和亲友向乙方推销各类建筑材料及设备等提供方便。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乙方单位及所属工作人员在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要做到以下几点：

（一）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红包和回扣等。

（二）不准以任何形式、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为其私用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

（四）不准组织有可能影响甲方工作人员履行公职职责或可能影响项目（产品）质量、廉政建设的宴请、旅游等各种高消费娱乐活动。

第四条 合同监管

甲、乙双方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有权依照本合同内容的规定，对合同履约中的廉洁从业情况实施监督，并有权采取措施及时制止不廉洁行为的发生。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将追究党纪、政纪责任和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

（二）乙方工作人员或所属单位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责任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额5%的违约金；违约情况严重而被当地纪检，监察、检察机关立案调查的，除追究乙方的上述责任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第六条 本协议为本项目合同的附件，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项 目 名 称 ）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正 本 / 副 本 ）

采购计划编号：**441601-2025-00238**

采购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4-06-04A-2025-D-E0212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4-06-04A-2025-D-E02121]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河源市妇幼保健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3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4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河源市妇幼保健院2024年度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二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4-06-04A-2025-D-E02121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